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武汉宝悍焊接设备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武汉宝悍焊接设备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决定以不高于 280 万元（含 280 万元）现金购买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工程”）持有的武汉宝悍焊接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悍公司”）51%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方：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蒋为民

(2)、注册资本：28.2 亿元人民币

(3)、住所：上海市宝山区铁力路 2510 号

(4)、主营业务：冶金、建筑、装饰及环保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设备设计、设备成套及管理、工程、投资技术服务及咨询；工程结算审计；环境评价、城市规划；地基处理及检测；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

(5)、关联关系：宝钢工程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属于《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

2、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

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为宝钢工程持有的宝悍公司 51%股权，该部分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宝悍公司是宝钢工程和武汉汉阜冶金设备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汉阜”）于 2011 年 3 月份共同出资成立的合资公司。初始投资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宝钢工程以现金出资 255 万元，占 51% 股权；武汉汉阜以现金 141.72 万元和设备 103.28 万元合计出资 245 万元，占 49% 股权。合资期限 10 年。2012 年末，宝悍公司总资产 3000 万元，净资产 341 万元；2012 年度营业收入 2044 万元，净利润-172 万元。武汉汉阜对于本次宝钢工程转让股权已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

（2）、定价政策和依据

本次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具备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

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宝悍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即 2012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的评估确定：宝悍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589.89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2,240.2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49.68 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44.99 万元。公司拟以不高于 280 万元（含 280 万元）收购宝钢工程持有宝悍公司 51% 的股权，在相关股权对应的净资产评估值 226.74 万元基础上溢价 53.26 万元。

3、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公司拟以不高于 280 万元（含 280 万元）现金购买宝钢工程持有的宝悍公司 51% 股权，于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付款、股权权属变更等手续。

4、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交易的目的有以下几点：

(1)、符合公司和宝悍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宝悍公司冷轧搭接焊机及激光焊机产品与公司机电成套业务具备高度协同效应。业务整合将更有利于市场及技术的深度协同，有利于完善公司钢铁业全流程解决方案，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冷轧区域的“三电”及机电一体化总包工程整体能力。

(2)、有利于核心人才培养和稳定

宝悍公司与公司机电一体化业务的核心人力资源需求基本一致，都需要机械设备设计、液压及伺服控制系统设计人员。通过收购和整合，可以有效地提高人力资源的培养效率，巩固核心人力资源的稳定性，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

(3)、有利于公司业绩的稳健增长

目前国内尚无其他专业带钢生产线用激光焊机制造商，随着带钢处理线焊接要求不断提高，焊接设备市场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宝悍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户群和业务来源，品牌优势和经济效益正逐步显现，预计 2013 新签合同额将达到 6000 万元，经营形式较为乐观，未来几年将实现业绩的稳健增长。

本次交易属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且交易额相对公司资产的比重非常小，因此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不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5、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全部资料进行了认真审议，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之前，公司向我们提交了与本

次收购宝悍公司 51%股权暨关联交易有关的详尽资料，我们认真查阅和审议了所提供的资料，并就相关事宜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以及相关各方进行了深入的询问与探讨。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将该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6、审议程序

(1)、关联董事王力、王成然在表决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2)、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审阅了上述关联交易的资料，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董事会审议后对该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收购武汉宝悍焊接设备有限公司 51%股权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符合《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循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要求；本关联交易系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3)、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须获得股东大会批准，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7、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7 月 30 日